

驼蹄鸡、麒麟……

# 郑和远航到非洲看见哪些奇物？

提到郑和，不少人都会想到他多次远航。但郑和的船队航行到哪些地方？远航的人们又见到过什么？



## 奇珍异兽：驼蹄鸡和麒麟

郑和远航始于明永乐三年（公元1405年），最远曾到达非洲东海岸。在这样的航行中，奇珍异兽总能吸引明代人的目光。

曾随郑和船队四次远航的费信在《星槎胜览》中这样记载“竹步国”风俗：这里的人都是卷发，衣着装束也与中国不同，“男子围布，妇女出则以布兜头，不露身面”。

有学者认为，这里记载的“竹步国”正位于当时的非洲东海岸。

竹步国出产狮子、金钱豹、驼蹄鸡等当时中国难得一见的动物。今天看来，狮子、金钱豹都好理解，可驼蹄鸡是什么？史料记载，这种“鸡”有六七尺高，其足如驼蹄。按今人的眼光来看，这应该就是鸵鸟了。

除了鸵鸟，郑和船队所见的“麒麟”也屡屡见于史籍。这里的“麒麟”可并非传说中的神兽，是真实存在的。跟随郑和远航的马欢在《瀛涯胜览》中这样描述：“麒麟，前二足高九尺余，后两足约高六尺，头抬颈长一丈六尺，首昂后低，人莫能骑。头上有两肉角，在耳边。牛尾鹿身，蹄有三，匾口。”其实，这里所说的麒麟指的是长颈鹿。

因地理位置的原因，中国此前一直未见过这种动物，所以当永乐十二年（公元1414年）“榜葛刺国王赛弗丁遣使奉表，献麒麟”时，“举国欢腾”，认为是祥瑞之兆。

长颈鹿来到中国后，还引起当时人们争相观看，甚至有多篇《麒麟赞》流传后世。

## 往来贸易：香料与瓷器

除了海外“神兽”，郑和舰队让各地见识到中国的物产，也将各地的奇珍异宝带回中国。

其中，最典型的是香料。跟随郑和远航的马欢等人著书记载，郑和船队所到达的东南亚、印度洋沿岸、东非诸国在历史上很多都是香料产地。

如占城国出产伽蓝香（沉香的一种），旧港国的特产则是金银香，柯枝国“土无他产，只出胡椒”。《明史·柯枝传》就记载，当地田瘠少收，但盛产胡椒。当地人大多置有椒园，种植胡椒成为其谋生之道。

同时，胡椒也是当时大宗贸易商品。柯枝当地的富人实际上也多为商人。他们“专收买下珍珠、宝石、香货之类，皆候中国宝船或别处番船客人”。

这些地方特产的香料，恰恰是当时中国所缺

少的。《瀛涯胜览》记载，苏门答刺国胡椒每官秤100斤值银1两，柯枝国胡椒官秤400斤值银5两，但被运到中国后，则以每斤10至20两的价格卖出。

郑和当时所到之处，大多都因仰慕中国强盛，而愿意与中国贸易。

满刺加（今马六甲）国王甚至亲自采办当地特产，驾船跟随郑和宝船来到中国；爪哇、暹罗、旧港等地也将所产香料送至中国。

中国进口国内稀有的香料，出口的商品则是瓷器、丝绸、茶叶等。

以瓷器为例，安南、占城、爪哇等地人们极其喜爱中国瓷器。《瀛涯胜览》曾提到，爪哇人“最喜中国青花瓷器”。当时，满刺加有不少中国商船停泊、转销货物。郑和远航时也曾经过此地，两国商船常随使节往返。

《明会典》就记载，满刺加用犀角、象牙等奢侈品换取明朝大量瓷器等商货。

## “法力无边”的“三宝公”

今天看来，郑和的船队规模庞大，贸易往来、文化交流是其主要成就。

早在朱元璋时，明朝已向海外及周边国家申明：抚治华夷，一视同仁，无间彼此。“有为患于中国者，不可不讨；不为中国患者，不可辄自兴兵。”

因此，郑和船队每到一地，即宣谕皇帝诏书，向各国国王颁赐银印、冠服、礼品等，并鼓励他们遣使到中国。

宣德八年（公元1433年），郑和在返航过程中于印度西海岸古里（今印度卡利卡特）去世。不过，郑和去世后，这位世称“三保太监”的航海家依旧有其影响力。

郑和船队“示中国富强”，其浩大气势曾迅速结束了东南亚国家之间的纠纷，平定了骚扰海上贸易的匪盗海贼。

郑和远航在促进往来贸易的同时，也推动了当地发展。在今天的东南亚，仍有许多与郑和有关的建筑、寺庙，人们在这些建筑、寺庙前加上“三保”或“三宝”，记载当年郑和的足迹。如马来西亚马六甲有三宝井、三宝山，印度尼西亚中爪哇省有三宝垄……

郑和也逐渐成为东南亚不少地区华侨所崇拜的“神”。

学者许云樵就曾在《三宝公在南洋的传说》中这样说，南洋华侨传说中的“三宝公”“是法力无边，万物听命的”。

据《湛江晚报》

## “巨无霸”竟然是人名

“巨无霸”一词，今天用来形容庞然大物，甚至连美式快餐麦当劳的一款汉堡也以此为名。有趣的是，“巨”者，巨大也；“无霸”，不霸或没有霸主。既巨大无匹而又不能称霸或者不能充任霸主，岂非自相矛盾？

原来，“巨无霸”是一个人名。《汉书·王莽传》载：王莽篡汉建立新朝后，与周边其他部族关系紧张。这一年，夙夜太守韩博上书说：“有奇士，长丈，大十围，来至臣府，曰欲奋击胡虏。自谓巨毋霸，出于蓬莱东南五城西北昭如海濒。轺车不能载，三马不能胜。即日以大车四马，建虎旗，载霸诣阙。霸卧则枕鼓，以铁箸食，此皇天所以辅新室也。愿陛下作大甲、高车、贲育之衣，遣大将一人与虎贲百人迎之于道。京师门户不容者，开高大之，以视百蛮，镇安天下。”

海濒，近海之地，即海滨；轺车，一马所驾的军车；贲育，战国时勇士孟贲和夏育的合称；虎贲，勇士之称。

韩博上书中称用巨毋霸一人即可“以视百蛮，镇安天下”，王莽认为是在讽刺自己，于是命巨毋霸留在原地，将韩博下狱处死。王莽又将巨毋霸更姓为“巨毋氏”。

这一更改很有意思，王莽的姑母王政君是汉元帝的皇后，汉元帝死后升级为皇太后，王莽登基后，尊为“新室文母太皇太后”。王莽本人字巨君，因此唐代学者颜师古解释“巨毋氏”之名的意味是：“莽字巨君，若言文母出此人，使我致霸王。”将巨毋霸视为应文母太皇太后而出的祥瑞。

王莽“更其姓曰巨毋氏”，这一更改清楚地说明了“巨毋霸”其名的由来：复姓巨毋，因身躯巨大故名“霸”。至此，上述“巨”而“无霸”的矛盾迎刃而解。

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》载：“时有长人巨无霸，长一丈，大十围，以为垒尉；又驱诸猛兽虎豹犀象之属，以助威武。自秦、汉出师之盛，未尝有也。”

“巨毋霸”之名，《后汉书》称之为“巨无霸”。这位巨人终于被王莽派上了用场，而且巨无霸不仅身躯巨大，竟然还有一项驱赶猛兽作战的本领！不过一场大战之后，王莽的军队兵败如山倒，“虎豹皆股战”，虽然史书没有记载巨无霸的下落，但毫无疑问死于乱军之中。

巨无霸虽死，但他的名字却流传了下来，用来指代庞然大物。比如清代诗人赵翼所作《大石佛歌》，其中吟咏道：“巨无霸头大枕鼓，狄侨如眉高见轼。”狄人侨如也是一位巨人，“轼”是车前供人凭依的横木，侨如的眉毛宽得就像车前横木一样。这两句诗都是对大佛巨大体量的比喻。

（据《天津日报》许晖）